要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。带班领导要加强对值班工作的检查指导,认真做好突发事件应对准备工作,遇有突发情况,要迅速启动应急预案,做好协调和处置工作。值班人员要了解掌握值班工作有关规定,熟悉各项工作流程,熟练使用各种值班设备,认真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接收、核实上报、传达落实、督促反馈等值班工作,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置突发事件。

各村、各单位要严肃请假制度,主要领导离京的,要提前 向镇主要领导请假,未经批准,一律不得私自离京。经批准离 京的领导,要保持通讯畅通,并加强统筹协调,保证带班值班 制度的落实。

二、进一步强化信息报送工作

各村、各单位要切实增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的时效性、准确性、敏感性,强化城市运行和突发事件信息的收集、分析研判和报送,报批镇带班领导、主要领导后,及时向区应急办报告涉及社会面防控、交通安全、生产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环境安全的突出情况,以及影响城市安全运行或容易引发突发事件的预警性、苗头性、倾向性信息。

对于能够判定为一般及以上突发事件等级的,以及事件本身比较重要,或者发生在重点地区,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或突出情况,应立即向区应急办报告,电话报告不晚于接报后10分钟,详细信息报告最迟不晚于事件发生后1小时;对于要求口头核报情况的,反馈时间不得超过10分钟,对于明确